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 
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曾柏璣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\_phe.77@mail.tapei.  
gov.tw

### 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03047871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新冠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嚴峻，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，即日起至110年5月28日，若有擔心個別健康情形或希避免外出感染者，皆可請假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，請學校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，請查照。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考量目前疫情嚴峻，臺北市自110年5月15日至5月28日進入第三級警戒，基於防疫之考量，若有學生及家長擔心個別健康情形或希避免外出感染者，皆可請假，擴大放寬准假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。校內教學活動(含校隊、社團訓練)倘有不能戴口罩進行者，一律先暫緩。
- 二、另請各校提醒請假學生儘量待在家、不要外出，自主健康管理，並妥為規劃在家學習之進度與內容，善用本市酷課雲等平台，利用此期間落實自主學習。
- 三、學生於疫情假期期間，各該平時或定期成績評量，請各校配合依相關評量規定彈性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